## 1305年

第

卷

大清宣統元年七月十七日

部海北獅子材

電記第五十二號



諭旨 政 六日 查 奏 議 大 覆 私考臣 不憲 泰 得政 援大 以臣 T /據等語 陳 依諮 前 欽局 一程權限 --摺叉片奏奏定章程有疑義者應以 官

前 留 洋 學 大 海 之說為據坊 英 國 軍 海 兩 奏留 軍 ŽI. 畢 總 業 學 間 督 學生 端 英國 方 考試 杏送 海 軍 留 成 業 英 績 海 爲 比 4: 照 請 軍 獎 駕 成 摺 案 量 著 畢 業 議 學 獎 4 勵 吳 此章 悲 振 摺 南仰 等祈 VU 前 鑒 電 事 商 陸 杳 軍 陸 軍 部 准 移 交 景 瀌 接 管

司學陸南 上道 等准 密 英軍水 者 不 可 夫 或 部師 吳得 奴南 曲 静 海 考 學振 不 \* 學 繕 軍 驗 生 南 於 等 建 酌 一沈樑 H. 比 学 駕 奏 朱 事 道 臣 H. 駛 請 天森 EL 務 林 照 獎 煩 沈 畢 或 習 奏恭 勵 唐 楔 駕 業 Ŧi. 泊 旨 2 設 官摺 等 駛 4 X 派 名應 7 天 吳 海 時 成 名 赴 提 案 文 振 籌 軍 以 英 作 前 擬戰 南 官 辦 艦 為優 海 守 懇術 等 制 考 見 未 試 軍 備 水四 習 名 當 雷 定 事 豧 魚 期 務 用 係 暫 六 刨 天 滿 以 恩雷 由行 成 督 處 等 開 示 俯 中 給 П **f.** 飭 以本辦駛 鼓准 或 或 藝 予 将驗師 將 水舊 光 上處伊 勵 人始 所 B 緒 者 許 列 合 學 武 員 諸 有 優格 留 堂 職 建 事 分 學 等之 領 廷科 待 畢 官 英 有 業 階 年林考 理 惟 國 吳 H 獎 國 校 給 海振 該 核 賡 人 見習 省接 軍南 執 千總 等 定 該 朱 4: 駕 證 期滿 奉照 等旅 駛 天回 數 名 畢 森 或 前 應 品 二名 作為 業 似 復 奏 别 居 學 宜 咨 筝 在 派 獎以 第計 生 從 往 練 ŀ 京 旨 等 聽 允 兵 英 守備 准成 候部 獎勵 均平 試 國 格 屬 成 案路 以 林 此 北 先 示 請 補 次次 次 杳在 非 從 八體候 用别 考 成 取奴鮑 試試 前成恤部 請列才特 留經 江以

國 海 歲 江. 駛 統 揚 元 州 生 年 府 月 # 其 泉 名 領縣單 人 恭 呈 H 以 奉 上 御 一名取 管 批 依 列計 優開議 欽 擬吳此 請振 南 年 旨 以 t 守 備 儘 江 蘇 補 揚 用州

防 廂 白 旗 漢 安 鼎 佐 下人 林 國 賡 年二十六歲 福 建 福 州 府 侯 官 縣 人先 以 以上二名取列 所 許建延年 所 新建延年

法部奏遵議科布多辦理命盗案件酌擬章程片

絞監候 不足以 文 V. 如 令 柔件 决及入 除强 料布 天 名日 決 來 瘟 獄起 何定 例 擬 賊 愼 各 th 繁末 見 章 地 多辦 會 應恭 刦盗 設行 刑 疆 凌 犯 一程酌 馭蒙旗 行 建 實 惟 3 匪 致 仍 查臣 省時 勢所 設地 事大臣 處決 改斬 游 ì 犯 配 文 請 曲 量 抑 勇 流 該 幻 嘯 變通 部 亚 照 方 及 弊 人 不 幅 省 撫 准 免既 員寥 方情形 官以 錫恆 斬 臣等公同 命 垂三 秋 新章 等 犯 就 王命及實 五等業 絞 藪 再行 地 章 審 候 Ħ 舊事 7 īE 未 闊該 前 奏 者 1 澤 程係光緒 酌 叙 抗 法其命 便 處 分別安議簡 遇 决 年 供 改 無 決其緩 拒官 於另 於秋 係 繩 辦 監 商 A 智藝 勘 有命盜 軍 科布 決不 以 營 情 候 酌 專 事 兵形 案罪 于二 軍 大 向 各 嗣 摺 審 摺 所 實 奏陳 臣 案 緩 決人 多 後 待 法 T. 未 奏 明 應凌 年由 監 則 议 八件應 決統歸 均 科 事迄未 時 章辦理等因 作 同 辦 舉辦 事闘 候 命該 叛逆 布 人 犯 防 過 辦 請 運斬 多 ٨ 戍 入 法 犯 酌量減為 前撫臣劉錦棠 秋 大臣 者 辦 犯 而 庶 秋 請 認 審 暫准 獄應 審情 理 眞 准 絞 無 審 兼 秋 旨俟 公寸決監 論情 及設 取 强 就 奏 地 如 就 方 實及紙 盗 辦 泰 軍 奉 岳 具 地 曲 案 且於應 部 正 流 實 V. 部 地 滇 之責遇 淙 定章遵 件 法外 分撥 版決 習藝 IF. 行 覆 候 仍 武 供 科布 後 俟 法 應 A 再奏請經臣 決 諭 案係 外其 仍 其服 犯俱 所諸 照 有命 可 毎 行 南 向 旨交臣部 北兩路 本 1 其 照 俱 矜 年 按 行 律 餘 年 事 に部 專摺 事均 盗各 À 奏 制 歸 或准 欽 奉 定 尋 JЦ 同 請 凌 入 犯 I 應次第 運斬 奏 案向 杏取 月 種 部 新 議 擬 常盜案應 應 前 明 奏臣 商 專摺 政 律 地 酌 疆 如 定 安插 務處 Ä 章 絞立 請 省秋 歸 核 新 [1] 幻 H 審理 等竊 到 具 向 Z 程 初 仂 疆 辦 便繩 既舉辦 辦理 審招 將 議 件 則 行 開 理 奏 決至尋常 最後始議 該大臣 律 准 亦 旨俟 近 查 17 H 以 請 令舉辦 先後 册 年 科 照 行 减等及 軍 實 率 歷經 子 勘 秋 奉 中 布 省 壮 令該省 勾 所 命 部 外 8 時及現 嗣 旨俟 解 新 就 奏 地 案問 奏係 交通 流 後商 勘 章 自 准 覆 秋 道 者 地 除 後 h 徒 未 簿 刨 泰 興 IE 便 法 除 將 繼 為 商 界 各 R 在 實 行 擬 即 犯 凌

決如逢

恩

或聲

叙

舜

勾之犯

仍

牢

固

監禁

泱

Ā

T

應

俟

次後

核

其情

節

分別

第二千一百七十九册

部 章程 行 文該 H 勘 於矜恤 自 奉 細 殺 應貧 商 辦 権 事 n] 一收所 U 大 照 利 犯 奏 依 肾 减 之中 議 推 潭 定 習 照 年 塾 欽 行 A 仍 限 Ilt. m 辦 章 犯 程既 昭 理 不 並 此 失 律 蕔 書 變 足 外 仿 懲戒 所 如 通 行 遺 有 有 Ti. 如 軍 臣等酌 未 民 尚 罪 流 盡 未 W 徒 事 意 棄 各 宜 擬 H 備 犯 미 ग्रेव 科 與 擬 擴 於 恒 暫 體 布 元 名 地 重 仿 辦 Ι. 111 方 藝 民 新 理 命 理 情 揆 岩 命 形 粒 辦 有 盗 倘 頓 法 邊 案 有 刑 各 地 關 章程 **空礙** 章 路 九 營 均 為 務 ħ 緣 之處 有 相 適 應 曲 實 調 官 Ũ , Y 仍 在 發 科 軍 令 碑 附 分 法 布 片 該 益 多如 撥 從 如 具 大 種 事 蒙 已設 臣 地 者 奏 隨 以 Th 官 時 W; 7 准 陳 統 兪 市 Hil 按 允 元 奏 政 H 並 年 似 伽 有 軍 咨 此 由 軍 頁 明 行 臣 流

河 都 統 狂 杰 奏 赤 峰 直 牧 朱 椒 存 試 署 期 滿 請 實 授 摺

X 試 直 殷 奴才 州知 隷 等 隷 杏 局 貢 赤峰 美 褶 州 因 繁 於 前 直 4 月 科 知 知 非 Ħ 光 隷 州 得 鄉 經 直 太 月 7月 殿 州知 年十 在 緒 其 隷 委 六 試 試 核 誦 H 中 案 與 晦 奏 州 孙 韋 曲 甲 式 茲 定 政 如 知 員缺 14 月因 鴻 第 查 體 章 四 河 該 批 廳 八 脳 朝 相 年 能 赤 試 實堪 名 員 峰 該 事 寺 考 符 M 耐 署 款 帶 舉 朱 旣 A 勤 縣 勝 出 等 知 領 ٨ 林 經 勞 改 年 消 月 閨 欽 + 期 任 カ 謝 春 # 到 現 泰 滿 與 欽 奏 Ŧi. + Ti. 員 保 例 It: 任 月 九 年 H 不 峰 照 亦 初 年 PU 克 本 首 音 屋 月 恩 豧 八 補 + 勝 隸 相 到 領 H 行 諭 任 州 符 任 年 照 曲 辛 歲 隨 知 允 據 + 直 到 鹼 北 係 硃 查 州 H 省 月 月 林 I: 有 湖 批 與 俯 准 經 院 該 北 自 孰 新 寅 准 卸 知 # 帶 武 應 部 河 n. 雷 復 任 知道 之開 涧 州 領 昌 欽 候 道 H 委 13 都 引 補 ũ 府 遵 充 留 統 恩 武 辦 欽 首 車 昌 求 原 松 īE 理 此 隷 林 青 一人獻具 試 俟 治 省 倂 縣 欽 74 州 成 局 奏 見 A 補 科 試 遵 知 綏 m 查 差 調 H 奉 會 曲 署 旋 州 東 該 前門 = 奉 執 試 庫 准 朱 治 員 年期 奏 吏 涧 中 生 楙 縣 玾 前 歷 VU 擬 部 式第 春 均 悲 來合 委 取 滿 以 F 堪 差 該 光 Щ 硃 委 U 如 IJ 沿 耳 緒 無 批 缺 月 知 百 果 牧 用 試 陳 奏 八 朱 署 仰 + 縣 要 仰 懇 練 派 M 月 刨 + 楙 地 瞮 斪 老 試 所 另 春 到 用 74 署 名 請 請 執 年 試 成 欽 首 以 雷 署 吏 此 委 貢 隷 部 簽 州 西 請 知 科 直 求 分 覆 知

照外理合會同署直隸督臣那桐合詞 上聖鑒敕部議 覆施 行 謹 奏宣統元年七月初 恭摺 具 奏伏乞 十日 奉

奏欽

此

## 別

憲端蒞北洋出品協 贊會演說七月十六 H

亦即人 知 此 業會為本部堂 任本部堂有厚望焉 督率協贊會進行之責任竊願諸君極力協助無 銷滅而 民生計早 出品各事是 性質對南洋 地 方不困窮者 日發舒 所發起頃奉 則爲協贊對 朝廷勸勵 蓋今日世界一 故此會爲南洋 本省言則爲自發達其出農工推廣商業固已無徼 明詔 切猛烈之戰 派 勸 歌業會補 洋 大臣 **公炒** 爭要 助 機 富凡 無 但 關 尤為 使 非 至 勸 業會早 地 商 地 方未 方 戰 出 津 爭之後盾諸 品協會之總機關 有 協 准 土物暢 H 其 成立即吾國 分 别 君須 出 豁 rfn 共懷此 旨 工商 本 民 成 4 並 早 堂 富 在 以 庶 諸 H 發 者 亦

責 女子公學舉 行 畢 同

家國之幸 主義吾國と 次能 也至於崇 非 國漆 提 子後 半責任 任蓋 自 倘 學生畢業 扶植解 靡 臣 自由踰閑 教 欲不進 不秉承家教春秋時日世界女學有四人生事較東西各民生事較東西各民 育此 惟 願 達 諸 人民愛國 生 尊 成 女 市型 **教心時母民國兩大** 大 阴 妻主義於 主義之 注 道 追您研究女箴女訓太汪重女學國最摯和性數千年來家的問職業不繁游閒之民數的性數千年來家的問職業不繁游閒之民數的性數千年來家的問職業不繁游閒之民 均 云 盂 合古粗紀之自活 之立水國 堂前 本身 不作則此教育 織居 多義 女 為 又 美 夷 公 從成 師 前 女 考 切割子 學其不時 途 之 母立

第二千一百七十九册

洋

官

爲 法 律 禮 三修 道 之謂 教 隨 時 修 飾 之則 ग 廢棄之則 不 ul 諸 生 學 修 有 素其 各 體

## **多公贖錄要**

藩司移覆學司會核懷來縣學租一案文

詳 並 致 P 移 存 别 31 Ħ 覆 棄 否 H JI 留 擬 之處 撥品 曾 玾 獨 事 ED 會 即 合 菙 4 經 用 現 擬 查 准 統乞 陽 在 稿 擬 移 明 閱 學 撥 貴 麒 合 奉 地 П 覆 敎 會 岁 वि 分備 備 移 台端 煩 利 官 學 移 凯 冬 gn 쏤 部 增 困 堂 徵 開 文 条 施 爲 查 察 音 教 苦 於 案准 稿 酌 辦 外 行 此 照 官 曲 H 誦 内 所 計 合 施 之苦 甚既 此 貴 省 開 請 貴 有 移 移 處 次 行 者 奏 查 n 覆 累而 會 送 請 會 詳 難 案 霜 核 核 移 定 稿 會 開 定 煩 函 青 芣 各 稿 示 章 查 各件 照 免參 稿 # 仍 以 屬 為 -4 海 件 核 政 辨 不 督 學 移 奉 擬 分會 於 核 均 得 飭 在 差 H 霜 合 示 書 13 案 照 辦 碍 地 事 移 詳 解 理 憲 文 似 難 行 會 函 畝 准 並 會 同 쏤 此 和 使 照 應 批 貴 批 為 套 E 木 以 案 銀 該 飾 辦 徵 H It 後 地 函 n 便 不 應 租 合 件札 將 詳 酌 必 種 實 17 銀 學. 移 詳 覆 改 悉 益 係 兩 植 飭 册 貴 文 飭 以 等 A 蕃 縣 杳 茂 懥 n 文 遵 X 舊 賑 曲 賑 核 煩 例 准 給 和 件 件 飾 封 封 為 速 此 相 貧 經 廩 簿 查 筒 早 除 繩 增 理 4 收 多 具 函 用 LI 督 准 備 個 款查 卽 敢 符 儒 督 쫗 鸦 覆 急 案 答 K 並 使 定 學 表 明 施 否 青 X 准 陈 意 款 X 胅 准 核 留 按 行 此 搋 商 令 筝 玥 稱 辨 須 IH: 札 除 П 摧 賠 准 年. 徴 文 全 除 曲 會 應 均 貧 收 本 如 移 分 村 本 稿 維 别 何 師 者 放 鶥 安為 靴 書 辦 件 範 和 嚴 就 分 及 H 源 行 裁 高 竟 弘 不 全 核 昭 FII 另 盤 小 辦 特

幽 內 莫 **辦理先爲預備** 脞 開 不 以 更 欲 恐 表 思 思 政 慮之 變通 或增改 1 旣 論 貴 各 法 雛 因 佐 再 直 延 時 冶 JU 省 思 誦 施 員 宫 缺 制 維 並 著 謹 聘 審 帥 就 先 定辦 宜 接 得之 府 預 纑 事 編 佃 備 愚爲 渊 權 定 旣 州 未 來 限 著會 我 明 縣 新 急 定 各 政 西 台 官 責 各 縷 關 賟 成 省 17 晰 係 無 督 尤 陳 復 不 要 之 難 責 伏 玥 期 成 在 併妥爲籌議等 讀 書 州 地 往 縣 方 年 知 H 端 縣 Ħ 泰 交 待 治 到 萃 罪 時 因 奏 首 H 頒 欽 靴 品 不 此 以 毎 暇 又 澽 省 接 給 原 行 官 各 旣 臐 制 4 如

育 司 將 所 先後 來 於 署 何 昌 法 切 滴 裁 文 發 宜 佐 艄 及 作 繕校 吏科 層 治 也 掇 實 音 現 科 寫 預 摆 内 政 僉 不 兵科 件 可 牧 辦 [1] 均 此 能 文 設 必 4 備 同 於 音 之 度 並 收 預 + 牘 自 沿 新 事 必 基 集 源深 將 庶 章 備 附 本 V. 章 預 因 縣 無 集 者 辦 有 及 就 事 程 當 執 庶 潠 夫以 署 股 明 縣 聘 折 41 亦 行 勸 多 佐 雖 使 事 11, 故 署 端 毎 則 治 得 體 是 衷 規 籌 應 業 事 權 不 助 m 右 除 現在 要其 股 否 珥 定 辨 辨 股 側 視 者 可 限 集 有 Ē 盆 明 附 員 股 刨 延 舊 ·V 法 分 不 V. 事 典 規 辨 重 當 街 新 確 經 倘 件 管 X 萃 員 明 辦 聘 H 次 辦 辦 現 7 以 名 售之 未 但 理 合 助 畫 事 理 決 均 農 劃 署 耙 理 而 實 處 新 申 不 階 獨 理 事 存 際 外 新 草 钮 論 非 政 禀 報 敢 級 V. 分 商 4 習 施 分 若 庸 股 繁 請 杏 默 稍 11) 法 權 務及 交 處 學 設 判 股 員 但 今 其 則 務 各 行 遂 吏所 其 股 事 選 由 治 憲 考 為 存 限 發繕 立 各 交通 衙 派 槪 未 X 其 轉 推 亦 各 件 尙 文 不 事 及所 專 非 牘 定 佐 行 及 集 俯 餘 移 該 項 不 亦 以 生 以 思 益 賜 1 蓋 薪 能 青 事 附 其 分 名 治 不 省 佐 更既 能 科 將 時 擬 廣 有 吏 必 水 不 成 官 此 人 治 惟 邀 籤 益 核 差 辦 如 經 股 自 辦 所 洪 科 其 蚁 者 聲 有 及 曲 事 此 名 將 會 不 批 役 事 之煩 所以 Z 三人 其 不 全 該 周 ü 處 明 刨 稱 來 計 得 入 使 署 於 佐 往 除 便 視 縣 定 雖 事 股 責 此 飭 應 童 不 先就 別 岩 分明 知 治 其 視 舊 綜 權 倂 專 # B 潭 於 縣公 積 與 H 不 長 理 除 繕 管 稿 更 限 往 員 將 設 綱 其 別 更 辦 錢 KIT. 習 官 分 容 來 積 法 约 曹 糧 為 H Ħ 權 兼 理 中 徵 成 制 直 刨 V 簡 預 及 幕 畢 通 變 規 4 有 警 習 各 唐 舉 如 務 股 有 友 為 者 備 移 U 則 實 執 Ti 續 亦能 擬 不 定 治 11 除 所 消 擬 庶 備 行 股 切 專 更 何 劃 局 同 限 員 措 以 各 > 財 T 也 IJ 幕 九 幾 專 刨 府 宇 政 外 任 辦 曲 者 也 注 得 賓 有 衆 股 m 跳 治 現 事 縣 於 辦 辦 助 放 期 其 添 為 創 撆 要領 積智 在 察 宜 法 此 理 倘 設 H 次 H 易 至 股 知縣 頁 佐 其 時 佐 H. 第 知 助 事 學 树 有 鬼 惟佐 宜 員 治 V 定 17 辦 鱁 佐 須 擬 承 股 仍 佐 時 復 官 理 稽 1F 辧 H 治 治 知 另 延 知 車 刑 有 \* 縣 能 官 只 教 能

北洋官報

第二千一百七十九册

4

務宜 如擬辦理俟該縣度支 必所 舉 皆賢 稍 裕 03 然後 應 特立 有 得 專款 A Mi 作 理 Œ 之效至該處經 開支以期 μJ 久仰藩司轉節遵照抖將原禀章程登報用彰其 費自願就應領公費內酌量撥用不 另請款應暫

# **多文告錄要**

属

地大

政繁者

卽

可參考情

形

照此

斟

酌辦理此

示 〇正任 青 縣 知 縣高 紹陳 飭 n 本 1E

批示〇 縣安與 雄 縣警董 教 1 商 趙 辦 倘 一清等禀 未 據 後 候 教民 再 飭 鄧 萬 府 並 倉等 分 不交警 行 各該 縣速為 費 情 形 理 結 批 其 此 報 案 仍 前 候 該縣 督憲 擬 批 定 示 和 該紳 覆 4

可 再 妨 10 送驗 督辦 碍 思 此 合 遷 傳 自 収 存 單 此 飭 省 次 爲 望 傅 此 通 傳 有 之後該 仰 飭 道 遂 事 管 局 州 败 官弁 品 仍 得 歸 本 督辦 體 應 或終 刨 簿 近 查各 照嗣 隨 時 傳 後 閒 局 巡警 區隊巡 諭 居 ill 不 诚 俾 得 悪 一発效尤 托故率 習 時 有 不 李 請長 致 於 請長 千未 若輩 假 假 便 凡已經開 毫 m 切 别 切 圖生 碑 特 益 除 業推 傳 且於警政 原其 前途

定本地方關係自 在 局 巡 地 行 每 成 高 首 年 苑 縣 所 治 該 属 收 活 照 費 收 東 安 京 原 安 杳 事宜之款 村 州 房 Ti 遵 地 紬 憲 於光緒 方設 限其 董 政 捐 增 餘 應 項 項產業呈請 生陳 城 局 以 抽 岋 錢 鄉 奏 猻 之等具 定 船 易 伍 地 地 捐 銀 方 而 在 嗣 萬二 禀 官核准撥充各等因查安州船捐無論自 月 於 經 蒯 T 會 地 初 案 餉 百 所 自 同 H 局 首 兩 移在 府縣 分月 批查 治 :W 公款公產或 禀崇 省 項 撥 第 費 城 巡警 乏款 五章 練 酌 餉 前督憲支 開 其 設局 同 成 辦 九十 專 寡 作 伊 備 為津 始所 移發 巡 内 在 准 兵 H 開 前 餉 條 敷甚鉅 捐 公 項 辒 用 先

人

已享有二成利益其餘之數委係省 該處地當衝 往 抽 收 理又 刨 未 要是 與本地產業逈 經 移 往 以禀明移設 之前 亦 係 不相侔况該 俾 曲 城巡 便 該 州 稽收今該 **警**兵餉 牧自 州 的 成津貼業經 紳董等所禀各節揆之 款斷難移 辦 H 所 捐 作 劉牧詳准撥歸 船 隻 他 用所 請 津保等處 奏定章 Z 一處未便 勸 學 程 所充作經 往 照准 此 來經 項船捐既 過之船 費是該 非 居 # 向 其 歸本 地

報

透 ħ 電 + 希 組臘 織京城 至柏 國塞普林伯 消林 息 希 在臘 爾乘坐飛 駐政 希府 各員 艇 將 於 隊海 西 八 由陸 月 京兩 城軍 啓武 1-員 九 要 城求 午 外改 前 良 曲 軍 鬸 利 政 新問 德 沙 內題 芬 閣駁 地 擬拒 舉後 方 井 啓 程 1 書 向 德京 現辭 在職 希希 飛 行 午後 召

電林陸查雷 軍理 總氏 希職 風 現

内

閣

現

京

某

軍

隊

往

結

營

聞

行

大

赦

儲

德國 或 眷 同 爵 乘 觀 因 坐和 閱 寒 飛蘭 魯德 氏艇 在在 泰柏達 智林穆 洛飛埠息 行瘟 地 方數疫 小流 下時行 謁旋所 見轉 有 德自由 皇 如和 後頗 或 人 著航 轉 成到 機 效 觀輪 落未 者 船 均 有 能 數須 復 杳 Ħ 萬驗 新 A 無 起均疫 極 以 迎 H

新 政 紀 聞

申. 重 咨 度.政 各省 量. 局。治 H 辩. 事 法. 器 係 農 急 I 商 政 所 部 有 人 前 局 E 長 將 割 缺 甚 度量 為重 要派 衡 制 度總 定 後 表 須 圖 說 報 部 以 加 及 札 推 以 昭 行 章 愼 程 重 九 頒 須會 發 各 同 省 商 設 局 務 籌辦 總 會 及 玥 各

協 同 以期 周 詳 im 発 阳 隔

洋

官

孫貽

徐

4

沈

鳴詩

沈芝

王王

樹

一以上十名朝陽府

張漸

H

王

李

潤

選 事宜 事 計 是 朝 H 陽 郡 府 複 屋 選監 初 選當 督王太守恩溥 選 人報到 投票者二十四人 於 七月初 一日會 杜維 同 管理 新 員 孫廷 監 察員 楷 在郡 E 蘭 城文 香 廟 姜廼豫 複 選投

九

第二千一百七十九册

鞏廷 棟(以上四名阜新縣 龐汝霖 王弼 议 張鵬素(以上二名綏東縣人)第一次複 七名建昌縣 人)劉春峯(建平縣 選投 鄰芝 票當選議員二名 Ý. 孟

沈鳴詩 日日 早七 沈芝 王太守飭 得 孟昭文 Ŧi. 票 具鼓 本日榜示 得 一种榜 Ŧī. 票 示議員 複選當選人姓名票數復經沈鳴詩等三名領取知會書呈明情願 張油 及候補 H 得四票 議員銜名觀者如堵並於本日當堂發給議員執照 第二次投票當選候 補 議員 李潤  $\pm$ 選 得

旗。 務。守 總 辨·面 全 省旗 事・渝 旗 格當選 務 章• 之責 務 事 人情詞 奉天: A 宜 本 應 旗務 省 請 起為懇 內 刊 發關 處所 外 城 擎云 旗 防 摄 署 辦 顆文 事章 H 程 三陵 奉天 如下 旗 衙 務 處 章總 禮 之關防以 L 三股 資 檔 旗 信 房 務 内 守 務府 處係 以旗 務 事 司 旗 事 禀承 一務處 務 歸

官 品 Ħ 體 簡 四 制 文武 酌 類 員 派 VЦ 其 鰯 章 F 切辦 於 分 擬 百 官 翩 設 職 委 法 兵 俸 辦 員 均 一旗務 餉 不 照 理 等項 得 前 處 過 旗 第 Ŧī. 辦 4. 關於 章經 員 理 司 書記 旗 章辦 費 典 務 不 议 得 理 貢 (獻等 並仍 旗 過 務 通 項 旗 十名 制 判 關於 籌 應由 擬堂 用 辦 F 稿與 費 生 總 計 П 各 地 融 畝 化 派酌 司 等項 滿 道 漢 定 同 銆 頂 第二章設 現 按 其 庶 照 本 不 N. Ħ 如 項 鐴 旗 左 各 堂 用

啉 + Ħ 員 津 另 #: 毎 統 項 擬 員 用 二等書 薪 詳 V4 每 津 百 月 新津六 委員 4. 毎 74 請 H 顷 1. 74 紐 薂 W 員 示 領 一公費 毎 毎 銀 Á 以 B 遵 一千八 £ 毎 委員 項 津 月 F 干 百六 津 -1-公費 14 員 1 百一十 兩 毎 月 74 毎月 共 一等書 用 兩 薪 聴差 記 津 一等 + 銀 I 員 毎 DU 兩 領 毎 以 鈚 月 毎 1 百 津 毎 兩 Ħ + 津 毎 百 毎 t. 兩 書 毎

午見易 至十 宣 14 州承德 拔 駐防等 鐘午後四 赤峰 直 屬 朝陽 並 鐘 新 牌 至六鐘 取 永平 選 示各生於十九日下午三 拔 河 在 各生稟請學司示期 本司 間 下午見天 宅中接見計 津正 鐘 十九日上午見八旗順天府屬下午見遵 定冀州二十一 公謁 齊集學務公所照像衣履 已經學 司 日上午見趙州深州定州順德廣 擬 定 於本月十九二 務宜整齊倘遇天 士工 化保定二十 等日午 雨 遞延至 4 H 前

次日下午齊集云

約 · A 一十名題 師 津埠 爲 勸 私 墊 學 一改良 所南 區勸學員 論現已評定甲乙 華海 **阿君** 前 會同 列 五名各 巡警南局一區 贈兒 童嬌弊論 **\*\*\*** 官 一册以 武 君 招集區 資 誘 內墊師 掖 擬 即 命 著 事 題 試 驗

明 •午 杳. 資遣 學. 制. 東遊 新 津 車 考查 埠 耙 行 學 宮 程各堂送者約 廟 制 於 舊 營 + 務 四 處 H 偕 六 西 同 方 卷三 十人 本邑留學 并有 處官小學堂堂 生 學生多人 韓誦 裳 林次 冒 長 雨 高 和 前 君 往 武問 峻眉 云 泉 程 君 君 玉 同 孫 附 周 淡 君 路 小 丸 勳 經 渡 勸 學

官・日民・日 學堂 云茲將 曲 理 有 國文 城 隍 「縣視 紀·鐘 算 術各題 河 盛.由 北大 學華芷 津埠勸學 照錄於後 寺 谷 王廟 君 所於本 點 名給卷 直 指 國文 月 举 十 放 力 鐘命題 生院 惜陰說 ĮЦ 日上 西 一午八鐘 (高等四年班)論項羽 十一鐘交卷出場監視照料者爲各堂 方菴民立學堂有民二民三 開 小學高 等 四 拿破崙之優劣 日年級學 民六 各堂 生觀 共到 堂 摩 (高等三年班) 考 長及勸學所 試 學 生 計 到 百 者 餘 員 官 H

利若干(高等三 行幾日可追及(高等四年 甲乙 人同時從一處起行 有 每日甲行五 鉏 洋 千元一年間可得利 十里乙行三十四里今甲行七日又三分日之一已至其地 百五 一十六元若是三千五百元二年半 問 П

軍政

洋官

報

第二千一百七十九册

曾 取 以 副 到 國家 倘 浙 Л. 好植 數 ٨ 人 俟 另 オ之至意 H H 前 再 行 且以 定 武 期 備 遂各 繒 畢業投 考茲聞 生水 効 學 靳 學 之初 叅 4 議 計 心云 暨教 共 4. 練 處幫 另 辦以 有 外 武 省 備 投劝者二人 投 効 學 生 成 其 績 在 尙 考 優 拔

溶 軍 新 派 軍 業 委 義 袁宗翰 赤 務 敎 梁 111 務 員 名由 教員 部 每 省 名按 吳友松 考 派 試 赴 月酌 發 H n 本 袁華 溜 湘 省 學 亦 貼 陸 經 洋 軍 危道豐 五 各 送入常 + 生 一元以 現已 備 畢業 陳 安各生之心免致 軍充當義 强 陸 續 致 務 回 梁 教 籍其 員 照 往赴 Ŧ 從 隆 前 給 他省 di 排出 到 省者 茲將 有 違 E 各 定 終 生姓 章 張 道 照 朝 H 鵬 名 部章 前 錄 復 蔣 F 有 派 國 留 入

仇

亮

理. U 致 政.政 延 Ż. 擬 宜. 刨 督 度支 僧各監 部 因 理 本 官 部 速 奏 刨 定 力 清理 昌 振作 財政 設法 章程 清 原 定 釐務於期 於一年 限 D 以 內 内 律清 律清 結在 理完結以 案現恐各 便 監理 分別 改 官 或

撫頒 ·支使 惟 布 庫 收支章 漕 贫 前 擬 施 鹽課 辦 ir 行 Ŧ 各 新 分別 規 項 關 程 积 徵 表 必 水 各項 取 先調 收票 釐金 移 第 쏤 浙 各 71 到 除 收 Ti 合 入 條 倘 佳 財 存 種 該署 ż 屬寥 流 開 政 行 案所 雜 稅 水 īE 札 簿 飭 或該 徵 釐 有 監 札 收 式 树 F 支出 其餘各 局 票 理 到 政 及給納 衙門 官王 該 式 局 前 流 應 錢 項 水 刨 局 項 遵 稅人 收 簿 照 便 收 所 式 入 支 京 潭 經 清 支出 管款 收執 卿 章程及各 收 整 Ž H 將 財 外 總簿 前 IJ 流 項 政 應以 1 如 音 會 各項 何 項 式 銜 總 一聯繳 簿式 支出 簿 通 第 徵 收 札 收 收 DU 支 票式 如 總 條 各 府 表 何 存 簿 第 清 由 式 四 支解各案 釐財政 收 州 各款 局 項 支對照 縣文云 表 擬 is 征 局 收 原 後 一案查 各就 表票 定章 備查 送部 派表式 省藩 各等品 部 及 原 各 程暨歷 覆 運 核杏 各 道 頒 有 局 各 庫 所 收 曲 年 支

分務

於六月

内送

局以

便

酌

第五 第六十一 五十二條 Ti. Ŧi. Ti Ŧi 副 十八 1· 1 七月十五日 七條 所議 裁遴 條 九 九 六 Ti. 114 ĮЦ H 條 條 員奏 員多 爲限 事件 資政 書 資 朝廷情形者 資政院有左 資政院有左列情事得由 資政 祕書官承 資政院經費 秘書廳辦 秘書廳心 書廳 數 ·政院秘書廳設一二三等越書官各四人一等秩正五品二等秩正六品三,政院秘書廳設秘書長一人秩正四品由總裁副總裁遵保相當人員請 書廳應設書記及速記生等員額由秘書長酌量 補 政院設秘書廳掌本 與行政衙門意見不合尚待協商者 廳分爲四科如左 院議 院秘書廳附設圖書室 不應召集 資政院改訂暨續訂院 官制 事細 秘書長之命 書 員 有 其款日如 長 列情事得由 開由 屢經督促仍不到 承總裁 二所決事件妨害 應行除名者如係 |秘書長擬訂呈候總裁副總裁核定施行 副總裁 tr. 分掌各科 院文牘會計 機要科 特旨諭令停會 章 所掌收藏 之命監 特旨 總裁副總裁公費 會者 事 順天中學堂章程 諭 記載 務 議 欽選 督本 令解散重行選舉於 國家治安者 事 議 四議員在議場有狂暴舉動議長不能處理者停會之期 章 切秘書之事 事錄 ٨ 科 廳 員應由總裁副總裁奏明 及 一議事踰越權限者 切 程 速 二議員公費及旅 事務繁簡 事 切無 記 宜 三不遵停會之命令或屢經停會仍不悛改舉於五個月以內召集開會 一所決事件 類 務 圖書室設管理員一 禀 庶 總裁 務 費 二所決事件違背法律 副 總裁 三級書廳經費及守衛 等 動定 旨簡 旨辦 人卽以書籍官兼 秩 四十 正七品由總裁 玾 赦 者

洋

官

報

彙

編

類

章

## 74 雜 費及預備

第六十四條 前條所列各款經費數目 另行奏定

第六十五條 政院經費由度支部每年歸入豫算按數支發

附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由總 奏准 奉 旨後 裁 以宣 副總裁會同 統元 年九月初 軍 機大 八臣奏明 日起為 辦理 施行之期

順天中學堂暫行 章程

總綱

本學堂恪遵 本學堂遵照學部 奏定中學堂章程 奏案專爲順屬高等小學堂學 立學總義以施 較 深之普通教育俾不仕者從 生升 學而設故定名爲順天中學堂 事於 各 項實業進取者升

不

至闇

陋偏

廖爲成效

條 高等專門學堂均有根柢爲宗旨以實業日多國力增長不習專門者亦 本 學堂專設 中學本科學習年數以五年爲限暫不另設中學豫科

第四條 本學堂暫開兩班定額學生 \_ 百人仍俟體祭地勢酌核經費徐圖擴充

五條 學堂撥 學堂學 科目 用 京師西安門內西什 改照奏定 中學 新 章辦理 庫後宛平小 ·學堂舊址開辦所有講堂宿舍及一 切堂室暫仍其舊

第七條 路中 學堂歸 各科教授用書應遵照學部審定中學暫用 本學堂各學科 併 m 來其學科程度未 分科教法及程度鐘 必畫 應察 點均恪遵奏定中學堂章程辦 看學生受學情形 書日選擇講授 酌量增減鐘 若學部審定書目以後續出中學教科 理 點以資 惟開辦之始學生係由順屬 一种習

**書果係程度符合本學堂亦得一** 

律釆用

末完

用

各

亦商症不天補

**僧局藥**胄 明有

銀凡也不大奇

六售婦化所之

大藥經肝知用

洋之水經莫也

八處不各不盖

元均調病謂是

一代及背能所

瓶售 經痛 醫以

下丸

文却

消國妙

盡功

其丸

可店之舉

毎經

瓶西女

每有以

洋直腹疼

江 症痛

一八丁氣

十經後

律號 能

醫 有

郔

局

中 康疾

國

验

國寒

不

醫

生

藥

啟

取罩

一向痛

遠路

B

第



所色醫康換左甫海廣 治桶生士為雞君郭東 愈丸紅大草右患貞南

於所癱左中廣 訪治症攤國東 問左是右學南 而難り換堂海 知右無或教有 者換論四職患 也之何支爲左 藥失十攤 君悉最力五右 貞數無爲名換 甫盡 有人 醫者 為錄 如身 所為 廣祗韋所不韋 東得廉最能廉 南僅土險醫士 海擇大最治大 色 補 丸 所

治

愈

郭症

或

大政來頭治能 學廣醫難之醫 郭保快余力手余章人發癱 左治 堂東生治奇生 元上各風獺各君證愉四從足嘗廉服顫左 之南紅之症紅 五海種溼右疾 之書之支此經試士藥如手 教海色 角九雜骨換者疾登情復進過余大無樹左 職郭補種 以病簡形得步恍遂醫算葉足 自君丸疾 脚其 為贖者有神岩依生毫之均 述貞 之病 近B服山氣所 醫以皆全速被言紅不被各 其甫神也 郵字 是林 衝施 生告章力面電服色見風失 病之奇韋 丸瘴 心之 與世廉之色氣之補效飄力 狀一者靡 平之土用有所頓丸祗颻瘋 功 如症 猪由常同大也康感覺因病不症 左而書大 使發羊血藥病醫避健觸身其覺克若 云謹因醫 其熱癇中餌哉生者之皮體曾勢自是 )錄欲生 廉月病癫而 所○紅食形膚復服日持 余之刊紅 莫郭色甘腦為原是重於重 二因登色 能君補睡筋新面丸絕是臥 腦能 年其各補 生序紅筋使 療之丸甯得血容而無延床 前由種丸 身白衰全治自所顏復所轉獲復醫莫 卽中 證曾 體痢弱體者述賜開原潤赤益原診能 一或 十所限醫 章病之心之澤未者之 治睡 少得廉狀奇樂力四幾又望歷起 有治於治 矣感年有 九愈篇諸 十如功其所支譽承一經腦 胃斷力 大此也所最因有惠日名筋 歲爲幅多 中風喪其 醫然能以喜新精贈余醫衰 時盡故最 名 生常不能者血力半友十弱 左人未劇 陽舉 紅有將得即而從打勸有時 身所能之

買處等萎為 色如余此使生左囑服五時 換易 將換

鹡

即

館

出

版

各

書

E

海

總

發

行

所

## 版出書新館書印務商津天

安订 世 排情 坤 甲 射甲與甲清甲清清 湖連山種界種與東種東於作極帝帝 天 北二東三 二 西三西四國三國國合 二元湖元暗元方兩元兩元總元皆全種 牛牛 下午圖牛射身彩 津 三乙射 關球乙球圖 田 大色 岡種周乙幅乙 細乙省種 種幅冊地 分 地種掛二關種 幅元幅四 陶九 各元各年 館 三丙 幅丙福一幅丙 種種 丙 種 44 開 植 图--每一 目元 元 元 幅元 設 上角 八 角 元 牢 角 角 ннннн 日日無日日 日政口 本木木木木 本本法本本 本治本 河 織軍末清工右戶汎小右預憲研高菊 田克間南羅爲火命所爲備法究田池政 北 萬彥精至重政寬 塚憲立義書早學汁 苗加柏 一台義治人 喜歡應解 4 類之 H 類 趣法比日日之法 光遗各 次之過 等 通 型 核 本 本 書 制 學政書 書去 从論 法 基 國 胡 政治制 比 治 嘗 較 制言 同 懸 史 往 74 元元 元 元角 電 七 华: 角元角华元 角角元 角元牛牛 話 地歐白 日茂日 計日日 日日 方洲治 本次本 基本本 本本 右目大論右小郎黑右淺橫上右清富 Ŧī. 為泉 田為訓山子為水井 為治陸 學父本日財 地淺市 雅金法澄政 務一 明 政 政 男匹計 百 郎類行 É 治 類 治 > 政 民 割美 制 類 計國書 法 Ż 各泛原 教 沿 迪債 革 单 =--t Ŧ 元四 角元 五四 角角角 **分角角** 角牛角

册十册一册八 +111-111-E

十日日地地城諮詢諮各各誘憲 六木木 方方颌 議一議省省議政 卤議議自自鄉 局不局路 熱局大 宝 議員會 治治地 章分職籍 議章網 声我 院必法章章方程等務局局程 典醫規程則自表生須章章 通要治解一知視程 釋義章 型 四==

光四三二三三省 元 角 角 ti. Ŧi. 角 Ŧi. 角 角 角分分分字 外車数 名政孟天 訂計羣英 學治德演正會己文版 变方音 淺諱斯論羣通權漢 報誌誌 學詮求試 設義鳩 每每日種 肄 法 月月月1 意 那册雜 4

角元角

五九五

**梅梅**誌 曲 半角角

分各 館省 角分角 分元元角角

#

Ħ

官

報

兀

## 藉書種各售印局本 錄目畫圖第

初最心 初最蒙小地地天澄 中化 生高中中碧數筆 本朝文文文經 等新養學球學文束 等涌學質 新上教 學等初中初學韻韻歌歌學 地教 泰政學與學 舉小學 國等堂語言略略堂 理科 內 治問問閥 智編科 物 中書 學問教教證 新學答答 歷小百 蜂雞 史學課 國 史問 物科科課 課 誌 數書書本 答 密数 殺國 科文 需 要增 KØ 書教 洼 科

\* 本本 本 本 本本本本 本 售册 本 本本本本本本本本 粉洋洋邊粉洋洋邊粉邊粉洋洋洋洋邊粉洋邊粉洋洋洋洋洋洋洋洋洋洋 二四紙四一紙紙五二二紙 三紙一三四一 洋角角洋角元洋 洋角角角角洋 角 洋元角分角角角分元 四五三四 五六六四五 Ŧī Ŧī. 角角角角 魯 角角石 分分分 角角 Ti Ti 分

東平地朝御總魯美日農全两全乙全甲萬心 科普明周康新萬法 萬 皇 植 三圓球鮮製輔格國本學年午年已年長國軍學通東禮熙爾國學國朝物 省地界 輿耕 輿沈 脊栽 新 學 學學公教書教待政総雅通通麗政學 報報法授 鐵球關地織地聞雞桑書 報 日科訪要暇 商論法典教 路圖次全圖全 法提三量 提法提書錄 彙 格 比舉科 暈 序圖 #: 1-緼 物 全 圖 要目 較要書 h. 初提 辒 本 糧 百 編型

DU Ti DU # # 張十册張册扇本本本二四 十十本木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 洋二洋洋洋屏月洋洋木本 本本洋湯粉洋洋洋洋洋洋洋洋洋湯粉洋湯粉 一一五洋三四一洋洋 洋洋一紙一五二六四三二七紙五紙 角洋元角角 角角角五四 四二五元洋角分角角角角角角洋角洋 三三五 元六 二元元 元分元

分六八 分 七 Ŧi. 我再



告廣司公限有灰洋

面小 講皮 可包裹 也法 國 洋鐕蘭本

石洋行 號 又戒鏡閉 留皮設 新

到耳套天

轉墜鐘津

盤鍋天上

換子文海

調表坐香

話墜卦港

匣 大等志

八小鐘呢

音 八以華

倉音及海

值並銀巖

格留夾等

外聲金處

什單等立

官雙表有

官桶約年

里

千有諸

眼百貨

者硅餘物

請蘭宗由

移磨並外

玉 花各洋

本紫 穿樣本

行竹 衣表機

丰林鏡練器

人法 妝金廠

歐租 梳鍵自

界洋珠造

本 鐘管茲

班

話銅均

匣鋼設

價

從

廉

商

×

題

倉金参

貨約號 織羅開 絨顧設 孢繡 料粧北 衣蟒京 包洋前 被貨門 套布外 口正鲜 袋各魚 線色口 **秋**喇 手时天 零呢估 賣京依 均庸街 照什中 行貨間 價俱路 發全北 分貨 中高山

群顧二西

元移後路

記玉廳北

具是內自

幸事置

售網

本 行 各 開 料 8 器 設 珐 天 蓎 現义 巧 茲 話 擴 美 充 術 + 千三百 樓 玩 餘 房 器 年 七十 極 Ĥ 學 其 界 YU 運 驗 文 各 實 民 房 權 用 洋 高 俊 旋 F 如 絨 蒙 行 約 串 法 官 携 布 外價東 商 租 帶 VL 廉濟 界光 等 網 紳割南 瑞商一府 件 縀 林賜不院

S.

1

文交 莊易 貨驗 師新啓 廣貨 青均 相得 悉厰者 告不島可等勁心自本 悞 上本 尚力 研丁公 光期海公有堅究未司 顧限漢司機力精腦係 諸所口總器及益月承 君有南理製凝求新受 請洋 京處 造結 精廠唐 向灰鎮設之時會開山 本及江在缸刻寄機洋 公各各天磚灰由以灰 司種 埠津 花之 德來公 索磚均海磚粗國出司 閱瓦 設大洋細 國貨老 面等有道灰均家加廠 議件經英瓦合栢增另 -重售租水要林行購 德切量處界溝工及銷外 律可式如並管所日愈洋 風也樣蒙在矸用本廣島 北子其關灰新 大 概賜京土成東質式 用訂奉等色都經機 大天項與督本器 法 另批大無外府廠旋 刊價連論洋各四名 值烟 蔥最 化洋等 從台零高驗化創

千三百 零 九 號

洋廉牛交之所驗設

武 價 精顯 値 T. A 格 洋 验 屛 身 風 杤 謹 從 物 魔料

有患病者幸

勿失此

機

會特佈

國未災臣伏相卽去敬 交蒙較至敬 愛復恤奏念食成秋啓 甘允廣草啓 省許徧根者 朝民禍患上甘之凶尤者 請給樹甘 廷之機義 省慘祲甚昨 **辰將維皮省** 僻窮現今閱 一不 處該難剝僻 旴心發容朝在民被春甘 匯款凡掘處 同何辭廷西紛災雨省 寄送屬殆西 人堪况曾陲紛之雪督 災交同盡陲 下復設甘撥地亂區愆藩 區北胞人連 以門詎畜年 解敢想民帑瘠逃草期致 民為今雖金民糧根近各 資內宜餓苦 Ħ 生甘日素六貧價樹會督 散大膜斃旱 倒民之稱萬蓋日皮寗撫 放宜視慘蘭 懸請救良散藏增掘碾請 甘門敬不凉 之命甘懦諸本麥取伯助 公 民西乞忍各 苦敬民然災鮮已殆及賑 功懇爲飢區此漲盡各電 甚善善甘被 啟 在 甘寒勢番至鄉十云 社大省災 一仁民所難被每間司甘 隅人計迫偏災石人又省 澤君未恐給時三 敷**子嘗**有非則十牲後歳 全慨非鋌再 國然爲而有年七已災旱 甘解全走巨之兩多邊蘭 民囊局險款久稻餓地州 幸量計之接地草斃高七 甚力也虞濟則已又寒墨

勸

賑

災

啟

賬君督尤 房子落其 代酌乞令 發起 收解賑春 成 掣囊各兼 取餘省以 收不函雨 蘇胡劉據拘電澤 俟多紛愆 集寡馳期 昌祜渠有吾雖荒 成人經早 數盡奏日 **黃**戴再 一請仮 ハ

幸引樂聞屬

祖元自分 豫懋樹人務朝賣 登廿廷兒 報民發鬻

郭吳公活帑女

章蕃公性然維 同命災襲

並分恤食

提倫區以

民

子馬 林市 北大 洋街 官恆 報裕 總金 局店

天輸現加何數漲接水曆 下助上以能十至甘泉凉 幸以海西救州每省素州 天北甚便諸北此縣斤紳乏平 津京謹彙公地哀之 疆縣啓寄已方鴻廣十粉山鞏 該發近夫人七紛彌昌 起接天則八來望安 活助强災百文函生定 此賑鄰流敷視據殖等 窮會回行十向稱不州 黎無亂國萬來該饒縣 **庶非以家之不省一前** 幾出後代多啻至遇歲

上於元有雖十有旱被

紓愛氣救督倍人乾災

啓者四川曾 名 建 侯大 令 精岐黄 到 歷在 津 鄂豫京 廣 奉各局 告

所當差所至俱以醫名屢起沉

· 疴茲來津庽賈家大橋福祿橋

洋 機 印製師資

以

H

登

銅 新 所 有 承精

副項見譽外紙圖各雕添延精本 種刻購 幣版式 Ŋ 色澤 股 宗等 鮮

質書種紙 官 本為商 商格年推照 緻 廣照原 讓印徠加 蒙以各起獎中明件

> 本 局 告白 刑

Ŧ

自

七十九册

B 者 毎字 取 洋 Ŧī. 盤 例 H

H

釐

Ŧī.

+

Ħ.

B

鬶

均 按 一釐 24 號 Ŧī. 字起 半 年二釐 碼 加 寬 行 數長 照 年四 所 佔 螫 面 五七 積 -

重

登 商 字 加 標 4 刻 倍 另議 號字 加

倍

佈有奏票七四十月本 告以准並條期五初銀 前章可持期年一號 到程任票滿期日代 期涌便至給限第辦 未飭抵原還業四直律 經各納借本經年隸 支屬地各利照第公 取不丁府之數一債 各准錢廳期分第所 票留糧州凡付 二有 本難鹽縣天廣第本 利需課及津登 銀索關各暨廣 兩務稅籌各白期統 亦卽及款府各應元 可持各分廳在付年 至票項局州案本二 原兌稅核縣茲利月 借取捐取各值銀初 各現已本票本兩一 處銀詳利主月卽日 驗毋請銀請杪係四 兩查為原月 續自督日照第訂初

發悞憲期童四光一

特再照滿程年緒日

之第第三六

此如

商演生晚啟 屆說演八者

承

說鐘 時日 本 發 至所 電 H 商 商 業 大 鐘 天 113 現製 氣 象造 借 炎 (熱暫停) 取宋與 東 廣 分則 功 宣 告 文久用 講

先李所演

說

賀理訂

伯鏡

1. 生 先 日

工天

氣

說

生子内

佈演鶴演令

告

H

告說先 弱生 內演商 天强說各凉 食外項爽 津 勸之國要擬 商 陳業易幷於 務金請七 列 所希受韓月 鮗 各先湖八

不

特

先